

吴马营乡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安排 部署情况的报告

按照上级关于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的总体部署和工作安排，乡党委高度重视，成立专班迅速动员部署，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谋划部署，强化主体责任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工作责任。我乡于2022年7月2日在乡中心会议室召开了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动员部署会，参加人有乡党政班子成员、有关站所负责人、各村党组织书记，通过认真学习《山阴县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实施计划》和山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山阴县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山政办发【2022】14号），进一步研究细化工作方案，并对全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成立了以乡党委书记、乡长为双组长，乡党委委员、副乡长为常务副组长，其他班子成员为副组长和以各驻乡单位负责人、各村支部书记、村主任及网格员为成员的吴马营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

领导小组，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有序推进我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取得成效。

二、工作安排部署情况

1. 要求各包村领导、干部和村“两委”、网格员在各自辖区内持续性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排查工作，重点排查可能存在安全隐患的房屋，对用作经营性用房的再次排查，确保不出现遗漏的情况。

2. 对我乡目前现有的8所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进行全面排查，重点要排查3层及以上、6米以上跨度、结构形式复杂、加建改建扩建、住宅改门店、人员密集等容易造成重大安全事故的经营性自建房。

3. 邀请专业机构对经营性自建房同步开展房屋安全鉴定，精准查找隐患部位，针对性地提出整治措施。根据风险程度及时采取相应措施，对发现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的全部采取管理措施或措施，及时化解风险隐患，确保管控到位，坚决防止重特大事故发生。

4. 建立乡村两级专项整治工作台账，对排查发现的各类风险隐患，列出隐患清单、整治清单，明确整改措施和时限，督促房屋产权人（使用人）对照清单要求按期完成整治。经营性自建房整治完成后，由县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领导小组聘请第三方机构进行验收，实行销号管理，验收一户，销号一户。

5. 各村要明确专人负责，每周一上午下班前向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报送上周“百日行动”工作推进情况，包括工作进度、召开会议、督促指导、建立机制、宣传发动等工作情况和典型做法。并在6月底、7月底、8月底，对各自辖区内排查、鉴定和隐患整治等情况进行阶段性总结，并报乡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6. 深入村民家中开展房屋安全科普教育，引导群众不断增强房屋安全意识。

总之，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在5月份紧急开展全县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的基础上，从6月开始到9月中旬，针对经营性自建房开展专项整治“百日行动”，从讲政治的高度做好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制度，开展地毯式、全方位、无死角排查工作，确保全乡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取得实效，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营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吴马营乡人民政府

2022年7月2日